

新疆金双猫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9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金双猫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袁春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1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5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业务开展需要，委托聂惠芳作为伊犁地区和石河子地区经销商，经销公司产品，聂惠芳为公司监事，系公司关联方，由此公司与聂惠芳之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15 年度总金额为 2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预计 2015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新疆金双猫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17 日